人員變動財產申報表 1.立法院 1.立法委員 申報 人姓名孫大千 服務 關 職 前次申報日期民國 99 年 12 月 27 日起,本次定期申報日 100 年 11 月 21 日 申報日100年11月21日 變動期間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陳端梅 子女 配偶 孫○揚

(二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方 公 尺)	權利範圍 (持分)	所有權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
本欄空白	∃					,	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和公	責(平 尺	方)	権 (利 持	範圍	所	有	權	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'
本欄空	· 白															*

(三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名	稱	證	养习	と易	商	名	稱	所	有	人	股	數	變	動	時。	之作	實額	變	動	時	間	變	動	原	因	總	客	頁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-	

(四)備註

本欄空白

此 致

監 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:孫大千